

##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提议,公司决定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在江苏省宜兴市江苏金山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5 年 11 月 12 日下午 13: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深交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11 月 11 日 15:00

至 2015 年 11 月 1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股权登记日：2015 年 11 月 5 日

6.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 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5 年 11 月 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宜兴市江苏金山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沈金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沈凤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赵才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沈梦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选举钱盘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选举周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牟介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邵少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曲久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方式，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表决。

2.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赵秀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徐雪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方式。

以上两项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3、审议《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

3. 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6 日（星期五）9:00—11:00，下午 13:3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 2015 年 11 月 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镇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5.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145

2. 投票简称：南泵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 年 1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南泵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因本次会议部分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不设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1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1 元代表议案 1 中子议案 1.1，1.02 元代表议案 1 中子议案 1.2，依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审议议案	委托价格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沈金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元
1.1.2	选举沈凤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元
1.1.3	选举赵才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元
1.1.4	选举沈梦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元
1.1.5	选举钱盘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元
1.1.6	选举周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元
1.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牟介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7 元
1.2.2	选举邵少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8 元
1.2.3	选举曲久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9 元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赵秀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10 元
2.2	选举徐雪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20 元
3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3.00 元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00 元
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6 的乘积。

②选举独立董事：

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可表决的股份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2 的乘积。

表 2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表 3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1 日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2 日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沈梦晖                      周 莺

联系电话：0571-86397850      传 真：0571-86396201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镇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秘办

邮 编：311107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0月27日



附件一

## 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 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 编	

附件二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股东（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选举票数）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	
1.1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沈金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沈凤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赵才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沈梦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选举钱盘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选举周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选举牟介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邵少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曲久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赵秀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徐雪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

1. 议案 1、2 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累积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含独立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议案 1 中选举非独立董事 6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6；选举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3。议案 2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2。

2. 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3. 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字方为有效。

日期：       年    月    日